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圣医药股权转让期后第一次结算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大资产出售情况概述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圣制药”）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医药”）出售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圣医药”）51%的股权。公司与重庆医药、长圣医药签署了《关于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合同》（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合同》”）。本次交易相关标的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完成股权过户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标的资产过渡期损益情况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专项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过渡期间损益进行了专项审计，出具了《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永证专字（2022）第 310517 号）（以下简称“《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长圣医药在过渡期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34,583,805.21 元。亏损的主要原因系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根据《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天圣制药、重庆医药及长圣医药共同签署了《关于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过渡期审计结算确认书》。经各方最终共同确认，应由天圣制药承担的过渡期损益补偿金额为 17,390,141.17 元。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之标的资产过渡期损益情况的公告》。

三、本次股权转让期后第一次结算情况

根据《股权转让合同》等相关约定，在 2021 年 4 月 29 日完成长圣医药股权过户后，长圣医药将聘请专业审计机构对长圣医药及其子公司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以及 2022 年之后每年末为截止日开展专项审计，天圣制药与重庆医药根据专项审计结果做相应结算。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次专项审计机构，对长圣医药及其子公司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进行了第一次期后专项审计，并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出具了《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专项审计报告》（康华专审 A（2024）A56 号）（以下简称“《专项审计报告》”）。根据《专项审计报告》，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医药需向天圣制药补偿金额共计 20,268,522.64 元。

根据《专项审计报告》，天圣制药、重庆医药及长圣医药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共同签署了《关于重药长圣股权转让期后第一次结算备忘录》（以下简称“《第一次结算备忘录》”）。在扣除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入账的应由天圣制药承担的费用 1,137,328.83 元，加上过渡期内应补偿给天圣制药的损益 411,382.28 元后，经各方共同确认，重庆医药最终需向天圣制药补偿的金额为 19,542,576.09 元，由重庆医药根据《第一次结算备忘录》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给天圣制药。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上述补偿金额预计将对 2024 年度损益影响 16,611,189.68 元。补偿金额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数据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1 日